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41183437A號
附件：計畫書、圖

裝

主旨：「變更善化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、公園兼滯洪池用地、公園用地、綠地及道路用地)案」暨「擬定善化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、公園兼滯洪池用地、公園用地、綠地及道路用地)細部計畫案」自民國114年9月18日起依法再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再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14年9月18日起30天。

二、再公開展覽地點：

(一)本府都市發展局永華市政中心公告欄。

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新營辦公室公告欄。

(三)本市善化區公所公告欄。

線

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(內附比例尺三千分之一主要計畫圖及比例尺一千分之一細部計畫圖)各1份。

四、都市計畫再公開展覽說明會時間及地點：民國114年10月8日(星期三)下午3時00分，假本市善化區公所3樓會議室舉行(地址：臺南市善化區建國路190號)，如遇不可抗力天災等因素，說明會需延期辦理或其他配合事項，將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另行公布相關事宜或電洽本府都市發展局（06-2991111分機8730）瞭解。

五、本案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除可於上開地點閱覽外，另可至本府網站首頁(http://www.tainan.gov.tw)市政公告或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http://udweb.tainan.gov.tw)公告事項中查詢。

六、再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對本次再公開展覽範圍（詳計畫圖）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以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，惟實際參採情形須俟該計畫案審議完成後，依本府公告發布實施內容為準。

市長黃偉哲